

湖北省教育厅办公室

鄂教职成办函〔2020〕4号

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扩大2020年1+X 证书制度试点的通知

各市、州、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教育局，各高职高专院校，有关高等学校，省属中等职业学校：

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联络组和教育部职成司要求，决定继续扩大2020年1+X证书制度试点范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试点范围。凡我省设置有相关专业的高等职业学校、中等职业学校（不含技工学校）和应用型本科院校有意愿参与试点的均可按程序申报。试点证书以教育部职成司公布的1+X证书制度试点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（以下简称“证书”）为准，优先考虑申报第三批证书。

2. 工作程序。各有意愿的学校登陆平台查询各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、证书对应专业、培训考核有关实训条件，客观评估，聚焦特色，立足实际自主选择拟参与试点证书，合理确定试点规模，制定试点工作方案，并在7月6日前通过平台提交，申报汇总表（含已前期批复试点，平台导出）加盖学校公章扫描成pdf文件发指定邮箱。

3. 有关要求。各试点学校要认真学习领会《教育部等四部门

印发<关于在院校实施“学历证书+若干职业技能等级证书”制度试点方案>的通知》(教职成〔2019〕6号)和《教育部办公厅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推进1+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》(教职成厅函〔2019〕19号)精神,进一步提高认识,深化理解,规范实施,确保试点工作顺利开展。

本通知未涉及的有关事项以前期我厅印发的《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1+X证书制度试点工作的通知》(鄂教职成办〔2020〕1号)为准。

教育部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信息管理服务平台网址:
<https://vslc.ncb.edu.cn>。

联系人:洪 淼

电 话:027-87328019

邮 箱:hb87328019@126.com

